

臺北市立大學校務發展基金進用臨時人員報酬標準表

114年6月3日113學年度第8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，114年6月19日發布

薪 點	薪 給	進用學歷級別
298	41450	以碩士級進用
260	36165	以學士級進用

一、臨時人員薪資均自報到之日起支，離職之日停支。

二、臨時人員依其進用所需學歷級別支薪給，並非以臨時人員所具較高學歷支薪給。

三、本表每點薪點折合率，比照行政院約聘僱人員薪點折合率訂定，並隨其待遇調整而調整。其薪給尾數為0至四·九者，一律取0整數；尾數為五至九·九者，一律取五整數。

四、本表自民國一百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起實施。

五、一百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起薪點折合率每點139.1元。